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HAI BANK CO., LTD.**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8)

## 獲香港金融管理局授予銀行牌照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已於2020年8月6日獲香港金融管理局授予銀行牌照，成為香港持牌銀行。

本行將嚴格遵守香港的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依法合規開展銀行業務。

承董事會命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伏安  
董事長

中國，天津  
2020年8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伏安先生、屈宏志先生、李毅先生及杜剛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載麟先生、張秉軍先生、崔雪松先生、元微女士、葉柏壽先生、胡愛民先生、張喜芳先生及張雲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先生、遲國泰先生、牟斌瑞先生、謝日康先生、汪韜先生及朱寧先生。